海兴县张会亭镇党委

关于十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县委第二巡察组于2023年4月17日至6月18日，对张会亭镇党委进行了常规巡察。8月2日，县委巡察组向张会亭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截至目前，针对县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梳理出的12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一、**关于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方面

（一）关于“贯彻落实上级惠民政策有偏差，落实土地流转奖补工作不到位，补贴使用范围不精准”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一是**加大政策执行力度，把地力补贴、一次性种粮补贴不折不扣的全部发放到位，确保上级惠民政策执行到位；**二是**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干部职工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注重工作实效，确保政策惠及各类困难群体；**三是**利用多种形式不断加大对各类惠民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四是**加大政策反馈力度，收集和分析群众对政策的反馈意见和建议，对问题进行及时调整和改进，提高政策落实的针对性。

整改成效：通过加强对惠民政策的学习，有效增强了基层党员干部贯彻落实惠民政策的自觉性；通过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有效提高了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通过完善政策执行的监督与检查，推动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步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使人民群众对基层党员干部执行惠民政策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二）关于“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机制不到位”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未严格落实《海兴县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海应急【2023】12号）通知的要求，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中，网格员对九小场所排查不严格的问题。**一是**重新调整了对本村情况熟悉、品德优秀、沟通能力强、能熟练操作电子产品的优秀工作人员作为本村的安全生产网格员；**二是**加强组织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全面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实际操作技能；**三是**加大对安全网格员安全隐患排查监管力度。

针对安全教育形式单一，企业负责人安全意识差，一些立行立改问题坚持不长久，如制冷设备下杂物堆放、配电箱没关闭等问题反弹明显的问题。**一是**组织召开了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大会，通过观看事故案例警醒企业负责人对安全生产的敬畏心和责任心；**二是**组织了各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座谈会，通过交流查找短板，完善了安全防范措施；**三是**通过巡查、检查等方式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指导和督导。

针对各类风险隐患梳理排查不彻底，通过随机走访部分企业，发现依然存在个别电源线无穿管、灭火器数量不足等安全问题。**一是**组织学习了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安全生产管理“七项机制30项措施”和海兴县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指南等安全生产专业知识，科学指导实际工作，彻查存在安全隐患；**二是**企业安全生产隐患自查和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巡查共同推进，从不同视角查隐患，除风险。

整改成效：通过重新调整安全生产网格员，织密安全生产网格，对于安全隐患做到即时核实、快速反应、及时处置，实现了人在格中走、事在格中办，确保各项工作末端落实到位；通过组织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座谈会以及学习安全生产专业知识，有效提高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通过企业自查和政府巡查相结合的方式，有效降低了安全生产隐患风险。

（三）关于“开展污染防治工作不扎实”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乡村环境治理有死角，前潘坑塘粪便随意倾倒，村道损坏严重，影响村民正常生产生活的问题。**一是**通过大喇叭、微信群等方式加强宣传，提高了群众环境卫生思想认识，共同维护好自己家园；**二是**重点点位设立了“禁止倾倒垃圾”警示牌，提醒村民垃圾入桶，不随意乱倒，以防污染村庄环境；**三是**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成立了联合工作组，加大了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

针对污水处理设施使用率不高，污水处理站自投入运营后，作用发挥不大，郭桥污水站长期处于停用闲置状态的问题。因污水处理站由县农业农村局交予第三方运营，镇政府及时与县农业农村局加强了联系，督促第三方运营公司加强使用，正常运营。

针对大气污染防治执法不严，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标准不统一，存在宽松执法现象，入户走访过程有村民反映个别村民放火事件，镇执法队对此没有立案的问题。**一是**加强了村民禁烧工作宣传，畅通了群众举报渠道，公布举报电话03176676008，积极动员群众对点火人员的举报；**二是**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加大禁烧工作巡查力度，压实村级工作责任，村干部包户、包地片，加大走访入户频次，及时了解群众反映情况，整改到位。

整改成效：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有效提高了群众的爱护环境卫生思想认识；通过设立警示牌，有效提醒群众及时垃圾入桶，保护村庄人居环境；通过成立联合工作组，加强巡查，严格执法，及时发现、处理问题，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使村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通过严格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人员管理，压实村级防火责任，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末端落实到位。

（四）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到位”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为实现村集体经济“跨五越十”目标，个别村上报数据不真实、搞变通的问题。严格审核村级集体收入来源真实性、合理性，确保收入真实，数据准确。

针对产业扶贫项目近两年收益较低，投资170万元的褚王村渔网加工厂作为扶贫产业项目，2020年投产运营，近两年项目收益较低，未能达到带动脱贫人口增收的作用的问题。**一是**强化扶贫项目管理。严格落实河北省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办法，加强指导，压实褚王村“两委”责任，推动项目资产可持续发挥效益，实现增收；**二是**发挥帮扶作用，政府牵头联系本镇内渔网加工大户，对租赁人进行帮扶协助，提高产业收益。

整改成效：通过抓好产业帮扶，坚持问题导向，凝聚工作合力，紧盯短板弱项，靶向施策、精准发力，稳步高效推进巩固各项工作成果，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和强劲有力的措施兜牢“底线”，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衔接、稳步推进，实现村集体经济“跨五越十”目标。

（五）关于“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及保密工作不全面”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未落实“每半年专题研究一次意识形态工作”，没有以文件或会议形式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未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的问题。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每半年专题研究一次意识形态工作，始终把意识形态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来抓，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机关学习的重要内容，及时传达学习党中央和上级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及指示精神，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政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纳入日常工作。

针对意识形态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所辖36个行政村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除小徐村外均未能达到创建标准和要求，开展的文明实践活动较少的问题。严格按照《海兴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标准》，明确工作职责、建立管理制度，按照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的五有标准，进一步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规范化、制度化。

针对保密工作有待完善，上级文件接收办理中存在文件明密混登现象，涉密人员管理台账未按要求认真填写12种登记表的问题。**一是**严格保密管理制度，加强工作人员的保密培训学习；**二是**严格按照保密制度对涉密文件进行分类管理；**三是**按照涉密人员管理台账要求填写12种登记表并做到动态管理，做到保密工作长效管理。

整改成效：通过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政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用思想理论武器指导实践工作，有效改进了工作作风，提升了意识形态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意识形态阵地作用，进一步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规范化、制度化；通过严格保密管理制度，加强保密工作人员培训学习，有效强化了保密意识，筑牢保密工作防线。

**二、**关于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情况方面

（一）关于“工作作风不严不实”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在执行机关考勤纪律时，个别工作人员签到不及时，有迟到早退现象的问题。严格机关人员考勤纪律，机关人员必须坚持早八点半签到，晚五点半签退，严格执行上下班签到、签退和请销假制度，将每天签到情况及时反馈给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并及时对无故不签到和不请假人员进行提醒谈话，立行立改。

针对党委对辖区内项目监管缺乏后续跟进，赵庄道路实施过程中分管人员责任心不够强，造成工程质量较差，短期损毁严重的问题。镇党委已安排相关科室人员跟进修缮工作，以保证修缮质量，保证道路正常通行，并持续跟进项目监管。

针对临时救助资金申报资料审核不严，经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存在补助发放时间早于申请时间，后期公示内容不全等问题。**一是**加强镇村两级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能力；**二是**严格规范个人申请、代表评议、公示、资金发放、档案归档等各环节程序；**三是**做好档案审查及归档工作。

针对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日常管理不到位，对窗口工作人员缺乏有效的监管机制，因人员不足部分服务大厅人员更换频繁，影响服务效果的问题。**一是**加强镇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日常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张会亭镇行政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抓好落实；**二是**落实窗口工作人员A、B岗工作制度，坚持岗前培训，做好窗口业务学习培训，做到上岗后业务工作熟练，服务质量高效，让群众满意。

整改成效：通过严格机关工作人员考勤纪律，加强日常工作管理，进一步加强了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强化内部管理，维护机关正常工作秩序，转变机关作风，推进机关效能建设，树立良好机关形象，打造清新政风，建设清明政治；通过加强道路监管，保证道路修缮质量，保证群众出行质量；通过严格临时救助资金申报资料审核，加强业务人员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能力，做到档案审查归档有序。

（二）关于“不作为、慢作为问题依然存在”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执法大队防火处罚台账管理不规范，处罚案卷不能做到及时组卷，个别案卷存在未及时签字等问题。**一是**加强执法大队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二是**严格规范案卷程序的每一个环节；**三是**完善档案归档工作。

针对村务运行效率不高，赵庄村民务工费用申报超半年还未办理完毕，影响村民参与村务零工的积极性的问题。加大力度督促村务运行效率，严格要求村级账务逐项清算，按时申报办理。

针对村级公益资金使用监管机制不健全，对东清、王家庄等村疫情捐款资金缺乏使用环节监督，作为账外资金公开透明度不高的问题，加大村级公益资金监管力度，完善公益资金监管机制，将公益资金使用环节公开透明化。

针对解决群众关切的问题不够有力，个别村村民历年信访反映村班子在危房改造、宅基地出让等方面问题没有得到回应的问题。**一是**加强对危房改造、宅基地出让等惠农政策的宣传力度，**二是**建立健全网格化管理制度，对群众诉求及时做出反应，**三是**加强村干部做好群众工作业务知识培训，提高为民服务意识和水平。

整改成效：通过督促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强化宣传引导，加大压力传导，落实自查自纠，引导广大干部员工进一步增强担当意识、责任意识和纪律意识，使基层党员干部工作作风有了根本性好转，广大干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了显著提升，在全镇上下营造出了强纪律、转作风、抓落实、促发展的浓厚干事创业氛围。

（三）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专项资金发放存在监管漏洞，财政所将独生子女奖补打入计生办工作人员个人账户，出现2019年度发放明细表与银行回单数据不相符，迟发、延发现象突出的问题。镇党委、政府召开专项资金发放专题会议，研究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发放程序，由镇政府工资代发户直接发放到户，避免出现迟发、延发现象。

针对资产购置程序不规范，2020年至2021年度成立执法队时，镇机关未经县财政部门审批,购置空调、电脑、复印机、执法记录仪等固定资产设备，涉及金额39910元的问题。镇党委、政府出台了《张会亭镇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执行，及时规范资产购置程序。

针对村级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经查看2022年账务资料，全镇36个行政村中，温暖庄、大范等8个村的现金账册账面余额与三资监管现金余额不相符，差额为17574.64元，历年来一直延续至今的问题。镇政府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对于温暖庄、大范等8个村的村级现金账目与三资现金账目不符进行调整，并对其进行全面审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记账。

针对村级账目监管乏力，延伸巡察的6个村级账目中，附件不全、变通票据等问题仍然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大村级账目监管力度，在报账记账过程中全面核实所附文件以及票据，严格规范账目中附件票据不完善的情况。

整改成效：通过进一步严格财务工作管理，强化财经纪律，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升了财务人员的工作水平，使财务人员牢固树立了法治意识和纪律意识，规范和加强了本单位以及村级财务管理，严肃了财经纪律，促进了资金使用规范及安全。

三、关于基层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情况方面

（一）关于“抓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党建资料存放不完整，组员办没有对各类活动记录、资料、影像进行及时地收集、整理和存档保管。巡察期间，延伸被巡察6个村党支部均未能按要求提供完整的党支部手册等党建相关资料的问题。镇党委对已有资料进行完善，并严格规范党建资料管理存放，对镇党建办工作人员及各村支部书记就档案规范化建设业务知识进行2次系统培训，培训人员77人次，并进一步明确党建资料整理的管理内容和标准，按照档案内容、档案时间、档案级别有序分类，明确专人管理，确保党建资料内容全面，分类准确，归档有序，促进党建资料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

针对党组织生活开展不够规范，2022年组织生活会中，民主评议党员登记表中党小组，党支部评议意见填写不完整，个人对照材料过于简单的问题。镇党委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切实把“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落实好，并规范填写党支部工作手册等党建材料。

针对党费收缴管理台账不规范，镇机关党费收缴票据未按要求粘贴在党支部手册，东清2019年、北台2019年9月-12月、前潘2020年均缺少党费收缴明细的问题。镇党委严格规范党费收缴管理台账，对在党支部手册上未按要求张贴的党费收缴票据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严格要求各党支部及时规范地将党费收缴票据粘贴到党支部工作手册上 。

整改成效：通过对档案规范化建设业务知识进行系统培训，明确党建资料整理的管理内容和标准，确保党建资料内容全面，分类准确，归档有序，促进党建资料进一步规范，党建资料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通过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规范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进一步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和组织生活，明确党组织的任务和职责，提高党组织的履职能力，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全面加强了党员教育管理；通过严格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水平，建立健全党费收缴台账，增强党员交纳党费的规范性。

（二）关于“党员发展不规范”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发展党员档案资料不健全，2019年后潘、前潘、东清一些个人党员档案中缺少入党志愿书和积极分子登记表等材料的问题。镇党委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坚持发展党员标准、履行发展党员程序，并对现存党员档案进行补充完善，统一上交至县委组织部管理。

针对发展党员程序不严肃，2019年王家庄部分入党志愿书审批意见空白；前潘个别函调材料盖章不全等问题。加强党务工作者的培训，提高党务工作者的业务素质，使其熟悉掌握发展党员的业务，严格按照党章和发展党员的有关规定，在培养、考察、政审、审批等各个环节上严格要求，规范发展，把好“入口关”、“考察关”、“公示关”，为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打下坚实基础。进一步健全完善推优制、测评制、培养考察制、公示制、预审制、预备党员考察制、票决制、责任追究制等工作制度，不断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确保发展党员工作逐步制度化、规范化。

整改成效：通过严格规范党员发展工作，严格按照发展党员十六字方针：“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发展党员，确保发展党员工作全面规范、过硬开展。坚持把发展党员工作作为基层党建的一项重点任务，作为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发展党员工作决策部署，高质量推进发展党员工作，把各行业领域先进分子吸收到党员队伍中来，不断提高党员队伍素质，建强筑牢基层战斗堡垒。

（三）关于“选人用人机制有待完善”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股级干部队伍建设统筹谋划不够，股级干部队伍结构不优，全镇26名股级干部，平均年龄44.1岁的问题。按照《海兴县张会亭乡职能配置、工作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要求，经镇党委会议研究决定，对机构人员进行重新分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侧重选拔年轻干部作为股级干部。

针对执行股级干部选拔任用政策规定不够严格，存在任命程序不规范等问题。按照相关政策，通过镇党委会研究决定、向上级进行报请备案后对股级干部结构进行调整。

针对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力度不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主观能动性不强，培训形式较为单一，在全县2023年第一季度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绩效考核中，张会亭镇排名52名，位于下游水平的问题。**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加大干部培训力度，采用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专题辅导与互动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应参训人员达到90%以上；**二是**充分调动干部主动奋进的鲜明导向，突出精准赋能，每季度至少举办一次高质量专业化能力培训，组织优秀干部外出参加学习交流；**三是**开展谈心谈话活动，落实关怀措施，营造广大干部乐于奋进的工作氛围。

整改成效：通过优化选人用人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自觉践行严实作风、自觉严守清廉底色，始终保持对党纪、国法、权力的敬畏，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坚决守住政治关、权力关、交往关、生活关、亲情关，不断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勇于担当、作风优良的基层党员干部队伍。

（四）关于“巡察整改落实不彻底”问题。

此问题整改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针对上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各村党支部手册填写依然不规范，未及时开展“三会一课”学习，学习笔记不健全，党课教育活动较少，民主测评质量不高的问题。继续抓好整改，确保落实到位。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建立长效机制的整改内容，紧盯不放，严抓严管;对于尚不具备整改条件的，要积极创造条件进行整改，确保整改任务件件落实到位。

针对整改常态化机制尚未形成，上轮巡察问题整改之后近两年又出现反弹，标本兼治做得不够，缺乏长效机制的问题。着力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注重运用成果，增强工作实效。充分运用好整改成果，不断增强工作的针对性、精准性、实效性。

整改成效：通过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严从实、认真对待巡察反馈的问题，抓好巡察整改，用好巡察成果，使巡察整改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同时，适时组织“回头看”工作，构建长效机制，不断巩固整改成果。

巡察期间，县委巡察组未向我单位移交问题线索。

巡察期间，县委巡察组未向我单位移交信访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317-6676008；电子邮箱：zhtzf@163.com。